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扬州市妇幼保健院 的扬州市妇幼保健院家庭化产房及月子中心生活用品配送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哺乳服套装),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 (月子鞋),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3. (袜子),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4. (帽子),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5. (产妇纸),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6. (折叠盆),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7. (双肩包),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8. (折叠盆),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9. (湿巾),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0. (婴儿服),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1. (婴儿帽),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2. (婴儿袜子),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6人, 营业收入为500万元, 资产总额为300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3. （浴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枕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5. （手提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6. （纸尿裤），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市婧雯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 人，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中标后将公示。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力飞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8 月 28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